

# 用小說 照亮歷史的暗角

——從姚嘉文的《黑水溝》談歷史與小說之間的連結與運用

文／彭瑞金

編按：2007年4月27日，時任考試院長的姚嘉文將他畢生最重要的《台灣七色記》之各類手稿與筆記等文學文物，贈予國家台灣文學館。《台灣七色記》的各項體例與台灣其他以歷史為素材的小說作品比起來，擁有更多的歷史寫實度。歷史雖然有其不可取代的真實性，但小說卻更可能勾勒出人性的豐富景況，從而照亮歷史資料所不及察覺的陰暗角落。《台灣七色記》如何能在歷史與小說兩種本質相異的寫作方式間悠然出入，而同時滿足兩種閱讀取向呢？為了讓各位讀者了解這部鉅作，本刊特邀彭瑞金教授專文介紹《台灣七色記》之文學價值及歷史意義。

## 歷史小說，小說歷史

台灣歷史小說的重要開拓者鍾肇政，在接受紀錄片導演黃玉珊的訪問時，不假思索地說，《台灣人三部曲》的寫作初衷，就是要寫台灣人的歷史。這樣的說法是一種「略說」，大概是指他想以小說家的立場去闡發某種或某段台灣史的「意義」，而他所謂的台灣史，一定是生活史或生活奮鬥（或鬥爭）史，肯定不是政治鬥爭史。同時它也一定是庶民的生存奮鬥史，肯定不是統治權力的更替史。所以，從「歷史學」的角度看，小說家寫的「歷史」，不可能有「歷史」價值，因為它述作時，並不受歷史述作的規範，而保有小說創作的虛構性，和歷史的必然求真、求實、事事講求言之有據，是有衝突的。一者是甜的，一者是鹹的，怎能放在一鍋炒？

同為歷史小說的另一位作家李喬說，那是歷史小說的兩難，並且想別出心裁以「歷史素材小說」為自己的小說創作脫困。其實，歷史小說與歷史素材小說云云，都是為求小說未能忠實於歷史之咎，「心安」的說辭而已，不論怎麼寫，小說就是小說，不能忠於歷史，乃是小說本質使然，小說家根本就可以坦蕩蕩地拒絕為歷史負責。但這麼說，大可不必過度解釋為小說家寫小說不必也不能有歷史的沾染，只是小說家應該清晰明確，小說追求的歷史真實和歷史學追求的真實沒有任何互相參證的瓜葛。舉個例說好了，李喬的《埋冤·一九四七·埋冤》寫到「人民導報」前社長王天登，被張慕陶以槍托重擊成傷後，再放進大汽油桶裡，當著林茂生等眾「人」活活燒死。王天登就是王添灯，王添灯被張某以如是不人道的手段屠殺，民間傳聞甚囂塵上，並非空穴來風，但若以「歷史」原則要求人證、物證，當然毫無憑證，



現任考試院長的姚嘉文先生（中）於捐贈儀式中致詞。其左為其夫人周清玉女士，右為本館代館長吳密察。



姚嘉文院長除捐贈本館乙套《台灣七色記》外，並捐贈各式手稿124冊，合計達千萬字的真跡。

因為除了兇手和劊子手之外，已無「人」證倖存。可是王添灯遭慘無人性的虐殺、殘殺，誰也不能也不會質疑小說家的言之鑿鑿，因為像王添灯這樣的台灣當代菁英，遭國民黨軍人屠殺、虐殺、殘殺……的案例，不僅罄竹難書，王添灯的遭遇，不過是台灣二二八歷史大真實的一景，根本不會受到質疑，展現歷史的大真實，而不必計較歷史事件細節的真確——王添灯是否真的和張慕陶或林茂生有那麼一段對話——不僅是小說創作的特權，也是特區。試想看看，小說創作沒有這些，還可以稱之為小說嗎？

歷史小說就是小說，不但不必為不足成色的歷史敘述自愧自歉，也不必為自己只是套用歷史事件、人物、背景找說詞。歷史小說只是「小說」歷史——稍稍涉及、借用歷史，並不具有歷史述作目的。當然，為了避開閱讀者的「歷史」聯想，大可把所有的人名、地名「虛化」。不過，目前已見的台灣歷史小說，都採行不徹底的虛化原則，歷史小說家到底是對自己的虛構不信任，還是不能忘情於歷史？恐怕是非當事者所能代答的了。

## 《台灣七色記》負有歷史述作使命

姚嘉文寫《台灣七色記》，可以說不按牌理出牌。他說：「我寫的是歷史小說。這幾部歷史小說的寫作，只是我研讀史料及各種書籍的成果。」「為什麼終於決定將歷史寫成小說呢？」因為「小說是一種活潑的文學，……歷史小說會比歷史論文吸引更多的人。用小說形式來描述與解釋歷史，不但生動有趣，而且可以充分發揮作者的創造力和想像。」（見《台灣七色記前記》第一章）作者採取和台灣歷史小說的創作理念和「傳統」背道而馳的「創作」方式，不諱言他創作的標的是歷史，不是小說，他也下了很深的歷史考證功夫，譬如計畫地讀了許多歷史書籍，進行史料的判讀、研究，不是像小說家只要釐清時代發展的脈絡而已，所以，不僅備齊各種研讀歷史的工具書，還花了很大力氣鑽研曆法，弄清楚各種年代的標示，製成陰陽曆、中國古代各朝及西元年代的對照表，寫作之前所下的歷史撰述功夫，務必做到的是歷史的信實可靠。小說筆法只是助讀，務必做到的是歷史的信實可靠。小說筆法只是助讀、促銷。《台灣七色記》的時間，從年、月、日，基本上都是真實可信的，雖然大部分的記事只有年，沒有月日，這不是作者的問題，他所根據的史書就是如是記述的，他只是謹守歷史述作之「據實以述」而已，他放棄小說家虛構的權力。其他地名、歷史人物名，事件、史事，也沒有虛構，「小說」部分只有非歷史人物和非關公共事務的私情、私事而已，嚴格說來，作者謹守的是，不影響歷史記述的人、事、物，才允許自己虛構，所以，就忠於歷史而言，《台灣七色記》是經得起檢驗的。從另外一個角度看，如果把書裡，那些記述非歷史人物，和這些非歷史人物發出的、或相關的私情、私事，全部移除，並不影響「歷史」的呈現。可見，「小說」部分，在《台灣七色記》裡，撇開可讀性，它是可有可無的。

《台灣七色記》裡的「歷史人物」和「非歷史人物」，最大的區野，在於前者是權力圈中人，後者是奴才、僕從、差役、奴婢之流，有一部分還是平民百姓。有趣的是，姚嘉文的《台灣七色記》裡必要的存在是「歷史人物」，而不是「非歷史人物」，除掉「歷史人物」，《台灣七色記》什麼



全套《台灣七色記》於捐贈儀式現場展出。《台灣七色記》是台灣文壇上最嚴守歷史本位的一部小說作品，是作者於坐政治獄期間，歷盡千辛萬苦才寫成的鉅作。



本館代館長吳密察，致贈感謝狀予姚嘉文院長及夫人。



姚嘉文院長向現場貴賓，包括本館代館長吳密察（中），成大林瑞明教授（左）等人及與會民眾，解說他的手稿與創作歷程。

都不是。然而，不論是鍾肇政的《台灣人三部曲》或是李喬的《寒夜三部曲》、這些被典律化的台灣歷史小說，一旦去掉了屬於庶民活動或「非歷史人物」的部分，其內涵一樣蕩然無存。同為「歷史小說」，不能一概而論，其理由是十分清楚的。

姚嘉文在寫這部龐然巨構之前，顯然沒有小說，特別是歷史小說的寫作經驗，只是法律人、政治人。寫作動機裡的歷史述作使命感，既不是有意以庶民或住民觀點述作，以對抗、反駁、批判非住民或庶民觀點的述作，也就是具有顛覆意圖的不同史觀的歷史述作，而且，作者的「歷史述作使命」，只是一般的讀史興趣衍生的副產品——作者只是想將他的讀史心得和人分享，提供欠缺歷史知識的人，一個輕鬆有趣的歷史學習途徑。易言之，《台灣七色記》確實提供了閱讀者豐富的史實和有趣的閱讀管道，却無意在這樣的述作裡喪失客觀呈現歷史的立場，或避免注入主觀的敘事觀點。這麼說來，《台灣七色記》的述作裡，是出現了作者不在的情形，那麼，這部名為「歷史小說」的小說，等於顛覆了小說之成為小說之要件——敘事觀點之後，要怎麼看待它的文學上的小說位置呢？大概只能抄襲作者的不按牌理出牌了。

如果將《台灣七色記》的「非歷史人物及事件」切割出來獨立觀察，這一部分還是非常「小說」的，問題在作者賦予它的是非小說定位與功能。

### 關於《黑水溝》的討論

《黑水溝》的「歷史」是從鄭經政權的末期、一六八〇年述起。當時鄭經意志消沉，日夜專事遊宴，委政監國鄭克塽，不管府庫已盡，又耗費巨款去造洲仔尾園亭，只知徵逐酒色，縱容文武官員貪污、欺凌百姓。總制陳永華知道東寧政權不保，辭官棄世，不久也就病亡。鄭經「不願降、不受撫，不肯和！不能攻，不能戰，不能守！」只依賴黑水溝之天險。陳永華死後不久，鄭經也死了。鄭經死，引發宮廷內鬥，鄭克塽被四位叔叔用亂棍打死，擁立十二歲的鄭克塽為王爺。鄭克塽的岳父馮錫範及擁兵自重的劉國軒等朝廷大臣，不是結黨營私、搞宮廷內鬥，就是與清廷暗通款曲，談投降、內應條件，圖謀個人出路，終至東寧政權快速覆亡。

《黑水溝》所要記述的歷史，不過是一小段的末代王朝的宮廷鬥爭和滅亡史，從舊的歷史觀念看，並不是足以左右國祚民生的歷史巨變，也不是影響後世發展的重大事件，或

許只是對本土歷史教育荒疏的台灣人，有一些新鮮感而已。說得透徹些，這是一段不必然要了解的台灣史，也就是說，《黑水溝》的「歷史」部分，不見得能達成作者述作歷史小說的歷史述作目的。至於「非歷史人物」部分的「李望山」和「陳素面」曲折多難的戀情故事，固然感人，也引出不少周邊故事，例如順風與何應貞，素面的母親許姑與郭舵公的亂世情緣，不僅有趣，也反映了特殊時代人間風情，但畢竟和歷史的主體是脫鉤的。李望山的憨厚、忠誠近迂的個性，素面的貞烈、孝順，同樣不免愚孝的個性，都具有還原時代的寫作功力。從郭舵公身上，也可以看出東寧這個系出海盜集團的經濟活動。從何應貞、翁七之流的江湖人士身上的故事，也自有人間的一般風情。總之，《黑水溝》或《台灣七色記》在描寫這些沒有官職的「庶民」生活風貌時，都能寫出他們敢愛敢恨、有情有義的人間旖旎。都是絕佳的小說寫作。李望山、陳素面、何應貞、順風、翁七等人的故事，都以悲劇收場，固然有不少因素是被無辜也無故地捲入時代風暴使然，他們都是歷史風暴中，無力掌握、主張自己生命方向的一粒砂子，甚至只是微塵。但他們的故事，又和真正的耕地種田、行商走販、採薪捕魚的庶民不同，他們都是依附在權力中心周邊的人物，他們都有自己的政治信仰、各事其主，對主人盡心盡力，也可以犧牲個人利益、福祉，甚至生命，李望山和素面的悲劇結局，就是他們這種性格造成的。小說家忠實地傳達了那個時代、權力中心周遭的這一類人物，肯定有其代表性，也可肯定小說家的歷史想像，他的確創作、也是重現了這些栩栩如生的非歷史人物。

但從「歷史小說」小說能量的展現看，「非歷史人物」的庶民性質，是決定這部歷史小說的決定性關鍵。首先，從歷史與小說的分野看，由於這些庶民故事，在小說裡只是助讀的啦啦隊角色，寫作者的目的還是在幫助讀者了解這段歷史，歷史的目的和份量，自然把「小說」嚴重排擠。其次，這些庶民的質不夠純粹，他們從身份到認同，都附屬於別人，發生在他們身上的故事，只是另一個主體故事的延伸或附註，它絕對不是自成一體的庶民故事——主要是作者無意以「陳望山」、「何應貞」等「江湖」人物的「江湖故事」為主體，去寫這部小說。這也就是《台灣七色記》成為《台灣人三部曲》、《寒夜三部曲》等「歷史小說」之外的另類「歷史小說」的主要原因。

### 怎樣為「歷史小說」量身定制服

東方白的《浪淘沙》也曾經被人從歷史小說的角度提出「檢驗」，由於《浪淘沙》的歷史、地理背景，涵蓋的範圍實在太大，出版之後，有人撰文指出他描寫「新竹中學」、戰爭時的重慶、關於上海外灘……等等細節，都有不實、不確之處。這就是小說家與歷史家或把小說當歷史讀的讀者之間、不來電的地方。小說家遇上這種質疑，一定以為秀才遇到兵，有理也說不清。《台灣七色記》的寫作如果遇到這類疑問，不僅備好了答案等生意上門，甚至可以說，它就是為這一類的疑問寫作。這就是本書和其他的台灣歷史小說截然不同的地方。

鍾肇政、李喬、東方白等人寫「歷史小說」，當然也下過功夫在歷史資料的蒐集、調查、求證方面，鍾肇政和李喬都曾經因為歷史文獻之不足，擱置三部曲之第二部的寫作，跳寫第三部，東方白則旅行日本、廈門、上海等地，逐一查證故事發生的地點，凸顯「歷史」和「事實」在他們小說中的重要。然則，它們又何以能規避「歷史」的檢驗，又如何能夠以讀者、文評家的史料偏差質疑為可笑？

根本的問題可能在於替「歷史小說」做制服時，沒有先替它們量身，讀者和文評家都曾經拿了不合他們體型尺寸的制服、穿在他們身上，再指責它不合身。在這兩種截然不同類型的「歷史小說」進行比較時，不可忽略了《台灣七色記》的「歷史」，是傳統觀念中的歷史，是以王朝興替為主軸的歷史，雖然歷史興亡、匹夫受害，《台灣七色記》裡的歷史也有平民百姓，但庶民百姓只是歷史風塵裡的一粒沙子。另類同名的「歷史小說」，是以庶民生活為軸心的歷史小說，他們未必管到國家大事，但也不能說他們能置身大歷史的風暴之外，不過，他們是按著自己的生命步調、生活節拍前進，歷史上發生的事，他們可能被動還擊或承受，但不能決定他的生命步調，所以，歷史事件發生在哪一年、哪一月，在他的生命演進史上，沒有詳細註記的必要，因為那不是決定他生命發展的唯一或主要因素；不確不實，並不影響他的生命史敘述，奈何以歷史束縛他的「創作」？只要能為不同的歷史小說量制不同的制服，就沒有歷史與小說的兩難。